

第一部分 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2024-2025 年度网络司法拍卖辅助服务项目 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大同路 36 号华能大厦 17C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5 月 27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YBZ(H)-[2023]-1201

项目名称：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24-2025年度网络司法拍卖辅助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采购需求：本项目需选取拍卖辅助机构，辅助采购人完成网络司法拍卖工作（具体详见采购用户需求书）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合同签订之日起24个月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支持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相关扶持政策，详见采购文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改革后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3.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供应商承诺函不实的，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3.3 具备良好的财务状况。（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供应商承诺函不实的，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3.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供应商声明内容不实的，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3.5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提供声明函，格式自拟。成立不足三年的从成立之日起算）；

3.6 供应商必须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未被列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未被列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网页查询日期须为本项目公告发布之后日期）；（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供应商承诺函不实的，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3.7 响应供应商应为纳入海南省高院《海南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辅助工作机构名单库》中的单位。

3.8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3.9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05月16日至2024年05月23日（磋商文件的获取期限自开始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30至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大同路36号华能大厦17C

方式：现场获取。

获取采购文件时须携带：经办人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或法人证明书）、身份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

售价：采购文件每套售价300.00元，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4年05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从采购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供应商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日）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48号鸿泰大厦14层开标室3。

五、开启

时间：2024年05月27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海秀东路48号鸿泰大厦14层开标室3。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信息发布媒体

(1)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海南省·海口市）
<http://ggzy.haikou.gov.cn/>。

(2) 有关本项目采购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采购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海南省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白驹大道8号

联系人：苏女士

电话：0898-6530105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大同路36号华能大厦17C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文女士

电话：0898-31304600